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现将本人 2024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 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 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朱晓东，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浙江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和清华大学 EMBA 硕士学位，米兰理工大学管理创新博士项目在读。曾任职于浙江世贸中心大饭店、三亚金棕榈度假酒店、三亚银泰度假酒店、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凯悦国际酒店集团、浙江银泰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上东资管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 2 月 10 日，公司完成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本人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任职，亦不存在其他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本人符合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4 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任职期间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详细了解公司情况。会议上，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公司在 2024 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朱晓东	17	17	17	0	0	否	1

(二) 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集人。2024 年，本人积极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相关事项，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本人充分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详细了解公司情况，勤勉尽责，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审计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	-------	----------

朱晓东	3	1
-----	---	---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通过会议、不定期会面或其他沟通方式听取各方意见，就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关注的事项等进行了探讨和交流，了解并掌握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发挥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能及监督作用。

（四）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除参加各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股东会外，本人合理安排时间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等进行跟进了解，密切关注公司治理以及人才结构及薪酬体系建设。

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与本人保持良好的沟通，使本人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动态。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前，公司认真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对本人存在疑问之处及时解答，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独立董事开展工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审查了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关联交易开展的目的和影响、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是否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等方面，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并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不存在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四）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参与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人积极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尽快解决该审计意见涉及的相关事项，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时，本人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有效保证内部控制的严格执行，确保公司在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公司已就该审计意见涉及的相关事项与北京星驰邦汽车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星驰邦”）保持紧密协调，围绕双方就暂缓业务推进、探

讨退款或者延期合作等方式进行了友好协商。基于 2023 年度国内整体经济形势下滑及公司收缩新零售业务的实际情况，公司认为继续履约将会导致公司整体经济利益受损，故公司与北京星驰邦就预付款项 302,052,000.00 元及保证金 99,500,000.00 元的退回事项进行了积极的沟通与协商。截至 2023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已经全部收回上述预付款项及保证金。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内部沟通会议上，就公司上述事项及年审情况与会计师再次进行了讨论确认。

报告期内，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对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关于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所涉非标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11001 号）。公司董事会及中兴财光华认为，保留意见及强调事项段涉及的预付款项及保证金已经退回上市公司体系内并用于日常生产经营，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五）聘用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查阅上述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认为中兴财光华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

（六）聘任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未新聘任财务负责人。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八）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未提名董事，未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作为利益相关方，均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人作为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集人，由于近几年公司业绩出现亏损情况，结合行业及地区薪资水平，就公司管理层薪酬是否有进一步下降空间、是否与经营业绩挂钩等问题与公司董事会进行充分探讨和论证。公司表示 2023 至 2024 年度已对高级管理人员采取一定幅度的降薪措施，并在高管薪酬方案中推行绩效管理改革，以缓解内部代理问题，提高企业绩效水平。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度，本人认真出席公司各次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与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各项会议审议事项的决策，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并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本人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本着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主动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会计师事务所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身专业水平和经验科学决策，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意见，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晓东

2025 年 4 月 27 日